

苗栗縣頭屋國小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用辦法與人員進用辦法。
- 二、身心障礙學生支持服務辦法及苗栗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申請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實施計畫。
- 三、苗栗縣政府 114 年 1 月 10 日府教特字第 1140007185 號函辦理。

貳、錄取名額及聘期

- 一、錄取名額：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正取一名，備取若干名。
- 二、聘期：自 114 年 9 月 19 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任免及續聘：任務分配由本校依學生實際需求得機動調整；若因名額及經費核定較少，由服務成績較高者優先續約。

參、報名資格條件：

- 一、性別不拘，年齡 65 歲以下。
- 二、高中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
- 三、具擔任本縣內各國小特殊教育助理人員經驗者得不受前二項之限制。

肆、工作內容：

- 一、身心障礙學生用餐、上廁所及在校生活照顧。
- 二、配合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協助教師處理偶發事件。
- 三、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協助實施學生學習、評量、生活輔導事宜。
- 四、協助教師製作身心障礙學生輔助教材、教具。
- 五、維護學生參與校外參觀教學活動之安全。
- 六、協助辦理學校與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聯繫事項。
- 七、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
- 八、每日上網填報工作日誌。

伍、待遇：

採時薪制，每小時 190 元，每天最多核薪 7 小時，例假日不支薪，無年終獎金。勞保費、健保費機關負擔部分依實際投保額度補助。

陸、公告方式：苗栗縣政府教育處網站(<http://www.medu.mlc.edu.tw/>) 本校公告欄。

柒、簡章及報名表：請自行於本校網站公佈欄下載列印。

捌、報名時間地點：

一、114年9月18日（星期四），上午09：30~12：00。

二、地點：本校幼兒園辦公室。地址：苗栗縣頭屋鄉頭屋村中山街15號
電話：037-251071 轉 4161

玖、報名手續：（免報名費）

一、親自報名。

二、報名時請繳附下列表件：

1. 報名簡歷表乙份。
2. 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印本。
3. 學歷證件正本及影印本。

拾、甄選日期地點及方式：

一、甄選日期：114年9月18日（星期四）下午1：00起甄試。

二、甄選地點：本校幼兒園教室。地址：苗栗縣頭屋鄉頭屋村中山街15號，
電話：251071 轉 4161。

三、甄選方式：口試。

拾壹、榜示日期及方式：甄選結果於甄選當日公告於本校網站及個別通知。

拾貳、錄取人員應於114年9月18日下午4時前報到簽約，逾時以棄權論，由備
取人員依序遞補。

拾參、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苗栗縣頭屋國小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報名簡歷表

報考類別：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					准考證號碼：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婚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相片黏貼處)	
現職服務機關	頭屋國小附設幼兒園		職稱	特教學生助理員		
連絡電話	日： 夜： 行動：					
學 歷	學 校 名 稱	系 科 [組 別]			畢 業 年 月 / 證 書 字 號	
經 歷	服 務 單 位	工 作 內 容			任 職 期 間	
簡 要 自 傳						
報 考 人 簽 章				報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